

8、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柳州市公安局（单位名称）的柳州市第二看守所监室床铺改造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柳州市第二看守所监室床铺改造工程（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企业为广西汇联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2人，营业收入为5887万元，资产总额为465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汇联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18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